

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关于住房公积金 2022 年度结算暂停部分 业务受理的通知

各缴存职工：

为确保我市住房公积金 2022 年度结算工作顺利开展，住房公积金个人网厅、微信等渠道 2022 年 12 月 30 日 0:00 至 2023 年 1 月 3 日 8:00 暂停受理提前还款（含部分还款和结清）、期限变更（缩期）、撤销/停止计收违约金等业务，公积金贷款业务受委托银行柜台 2022 年 12 月 30 日 14:00 至 17:30 暂停受理提前还款（含部分还款和结清）、期限变更（含缩期和展期）、撤销/停止计收违约金等业务，贷款申请、缴存及提取业务不受影响。因此造成的不便，敬请谅解。



东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

2022 年 12 月 27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